

臺北市政府公報

第224期

目 錄

公 告 及 送 達 類

交通	公示送達110年11月份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32號等26處違規停放經拖吊之自行車逾期未領公告清冊.....	1
都市發展	公告核定實施擬訂臺北市大同區大龍段一小段265地號等27筆(原25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計畫書圖.....	6
都市發展	公告第2次公開展覽擬訂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一小段169地號等8筆(原2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書圖暨第2次公聽會期日.....	8
都市發展	公告第2次公開展覽擬訂臺北市信義區永吉段四小段41地號等2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書圖並訂於110年12月2日舉辦本案第2次公聽會.....	10

轉 載 類

地政	內政部公告修正全程網路申請登記項目(新增公司法人更名及住址變更)並自110年12月1日實施.....	12
----	--	----

其 他 類

交通	公告臺北市北投區公館路130巷1弄路段路邊汽車停車格自110年11月29日上午9時起納入收費理.....	13
社會	公告111年度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	16
都市發展	公告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內湖區東湖社會住宅第三次說明會期日地點.....	24
都市發展	公告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6號、6號之1至6號之5及中山北路一段34巷3號建築物經鑑定屬高氣離子混凝土建築物.....	26
都市發展	公告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四段412、414、416、418、420、422、424、426、428號B1至5樓、中央北路四段442巷4弄2、4、6、8、10號1至5樓建築物經鑑定屬高氣離子混凝土建築物.....	27
地政	公告臺北市110年度加密控制點測量成果.....	28

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星期四)出版
臺北市政府秘書處發行 臺北市市府路1號



<https://gazette.gov.taipei>
洽詢電話：1999轉6132 ~ 3 (外縣市02-27256132 ~ 3)
中華郵政臺字第2371號執照登記為新聞紙類



公告及送達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9日

發文字號：北市交停字第1103094603號

主旨：公示送達110年11月份本市羅斯福路4段32號等26處違規停放經拖吊之自行車逾期未領公告清冊。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暨臺北市處理妨礙道路交通及久停公有停車場車輛自治條例第7條。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期間：3個月（本公告刊登之日起）。
- 二、旨揭清冊所列違規逾期未領自行車（違規日期：1101101-1101115）共計80輛，目前仍留置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電話：02-27398983）或公有撫遠放置場（電話：02-27616571）保管待領，請各權利關係人自公告日起3個月內，依規定辦理領取，逾期仍未認領者，將依相關規定處理。

局長 陳學台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違規自行車公告清冊

單號	違規日期	違規地點	進場時間	有無加鎖	存放地點	備註
A0004242	110.11.01	羅斯福路4段32號	11:02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250	110.11.01	羅斯福路4段68號	11:02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031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2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3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4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5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6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7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8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39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40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41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42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43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1044	110.11.04	新生北路3段7號	10:35	未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4260	110.11.05	和平東路2段118巷52弄口	10:36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261	110.11.05	和平東路2段118巷52弄口	10:36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274	110.11.05	復興南路2段236號	10:36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275	110.11.05	復興南路2段236號	10:36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276	110.11.05	復興南路2段236號	10:36	無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72	110.11.05	北市新生南路1段138號	16:17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74	110.11.05	北市新生南路1段138號	16:17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76	110.11.05	北市新生南路1段138號	16:17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79	110.11.05	北市新生南路1段142之1號	16:17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違規自行車公告清冊

單號	違規日期	違規地點	進場時間	有無加鎖	存放地點	備註
A0001380	110.11.05	北市新生南路1段144之1號	16:17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81	110.11.05	北市新生南路1段144之1號	16:17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283	110.11.06	復興南路2段281號	10:53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289	110.11.06	復興南路2段203號	10:53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03	110.11.06	捷運公館站2號出口	12:05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20	110.11.06	新生南路3段88之4號	12:05	無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23	110.11.06	新生南路3段88之4號	12:05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46	110.11.07	羅斯福路4段38號	10:45	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48	110.11.07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1:40	未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52	110.11.07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1:40	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59	110.11.07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1:40	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83	110.11.08	新生南路1段126之6號	1:12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92	110.11.08	新生南路1段144之9號	11:12	無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93	110.11.08	新生南路1段152號	11:12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1398	110.11.08	新生南路1段158號	11:12	無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67	110.11.10	潮州街116號	10:06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0976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77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78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79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80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81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82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83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58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84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62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違規自行車公告清冊

單號	違規日期	違規地點	進場時間	有無加鎖	存放地點	備註
A0000985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62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0986	110.11.11	南京東路3段262號	10:50	有鎖	撫遠逾期車輛放置場	
A0004369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73號旁	10:50	無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70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73號旁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72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73號旁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75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73號旁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79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75號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80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03號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81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03號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87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36號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89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36號	10:50	無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90	110.11.12	復興南路2段236號	10:50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92	110.11.12	辛亥路2段270號旁	11:45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95	110.11.12	辛亥路2段270號旁	11:45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396	110.11.12	辛亥路2段270號旁	11:45	有上鎖 前輪無胎壓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03	110.11.12	辛亥路2段270號旁	11:45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05	110.11.12	辛亥路2段270號旁	11:45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10	110.11.12	辛亥路2段270號旁	11:45	有上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14	110.11.15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15	110.11.15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16	110.11.15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17	110.11.15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19	110.11.15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20	110.11.15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0:30	有鎖 座墊破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21	110.11.15	捷運公館站3號出口	10:30	有鎖 座墊破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違規自行車公告清冊

單號	違規日期	違規地點	進場時間	有無加鎖	存放地點	備註
A0004422	110.11.15	捷運公館站 3 號出口	10:30	無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24	110.11.15	羅斯福路 4 段 10 號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25	110.11.15	羅斯福路 4 段 14 號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27	110.11.15	羅斯福路 4 段 14 號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A0004430	110.11.15	羅斯福路 4 段 14 號	10:30	有鎖	龍門國中地下停車場	
以下空白						
合計		80 輛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3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060174011號

主旨：公告核定實施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大同區大龍段一小段265地號等27筆（原25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計畫書圖，並自民國110年11月25日零時起生效。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第48條。

公告事項：

一、公告起迄日期：自民國110年11月25日起，至民國110年12月24日止。

二、網路公開閱覽及查詢方式：

（一）閱覽日期：自民國110年11月25日起，至110年12月24日止。

（二）閱覽網址：<https://uro.gov.taipei/>。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並輸入本案資料蒐尋即可。

（四）注意事項：閱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本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範圍：臺北市大同區大龍段一小段265地號等27筆土地。

四、權利變換範圍內應行拆除遷移之土地改良物預定拆遷日，請實施者依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第24條規定辦理。

五、公告地點及張貼處：

（一）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一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

- (二)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 (三)臺北市大同區公所公告欄。
- (四)臺北市大同區保安里辦公處公告欄。
- (五)臺北市大同區至聖里辦公處公告欄。
- (六)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不含附件）。

市長 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060160351號

主旨：公告第二次公開展覽國賓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一小段169地號等8筆(原20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書圖，並訂於民國110年12月10日舉辦本案第二次公聽會。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

-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0年11月24日起，至110年12月23日止，公開展覽30日。
- (二)展覽地點：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南港區公所、臺北市南港區西新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網路公開展覽及查詢方式：

-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0年11月24日起，至110年12月23日止，公開展覽30日。
- (二)展覽網址：<https://uro.gov.taipei/>。
-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並輸入本案資料蒐尋即可。
- (四)注意事項：展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第二次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

- (一)公聽會日期：民國110年12月1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
- (二)公聽會地點：本市南港區西新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南港區成功路一段99號)。

(三) 上述時間與地點已於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頁周知
(<https://uro.gov.taipei/>)。

四、公聽會發言要點將於公聽會召開後上網供民眾閱覽(本市都市更新處網址
, <https://uro.gov.taipei/>)。

五、張貼處：

(一) 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
「電子公告欄」查詢，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 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
覽)。

(二)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三) 臺北市南港區公所公告欄。

(四) 臺北市南港區西新里辦公處公告欄。

(五) 刊登臺北市府公報(不含附件)。

(六) 刊登新聞紙3日。

市長 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060144321號

主旨：公告第二次公開展覽森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信義區永吉段四小段41地號等2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書圖，並訂於民國110年12月2日舉辦本案第二次公聽會。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86條及108年1月30日修正公布前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108年5月15日修正發布前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

-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0年11月19日起，至110年12月18日止，公開展覽30日。
- (二)展覽地點：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信義區公所、臺北市信義區富台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網路公開展覽及查詢方式：

-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0年11月19日起，至110年12月18日止，公開展覽30日。
- (二)展覽網址：<https://uro.gov.taipei/>。
-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並輸入本案資料蒐尋即可。
- (四)注意事項：展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

- (一)公聽會日期：民國110年12月2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 (二)公聽會地點：本市信義區興雅區民活動中心A教室(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6號)

3樓)。

(三)上述時間與地點已於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頁周知
(<https://uro.gov.taipei/>)。

四、公聽會發言要點將於公聽會召開後上網供民眾閱覽(本市都市更新處網址
, <https://uro.gov.taipei/>)。

五、張貼處：

(一)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
>「電子公告欄」查詢，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
覽)。

(二)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三)臺北市信義區公所公告欄。

(四)臺北市信義區富台里辦公處公告欄。

(五)刊登臺北市府公報(不含附件)。

(六)刊登新聞紙3日。

市長 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轉

載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3樓北區

承辦人：林士婷

電話：02-27208889/1999 轉7399

傳真：02-27201978

電子信箱：oa-
1013@mail.tapei.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北市地登字第11060288862號

主 旨：內政部公告修正全程網路申請登記項目（新增公司法人更名及住址變更），並自110年12月1日實施一案，請查照。

說 明：

一、依內政部110年11月16日台內地字第11002665032號函辦理。

二、旨揭內容刊載於行政院公報第027卷第217期（詳見行政院公報資訊網 <http://gazette.nat.gov.tw>）。

正 本：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刊登公報不另行文)

局長 張治祥

其

他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

地址：110210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300號
5樓

承辦人：蔡孟岐

電話：(02)27590666分機6312

傳真：(02)27599685

電子信箱：pma130120@mail.taipei.gov
.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北市交授停字第1103094982號

主旨：檢送本市停車管理工程處110年11月17日北市停營字第1103094246號公告，惠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本市停車管理工程處轄管北投區公館路130巷1弄（公館路130巷至公館路166巷）路邊一般小型車停車格位、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格位及裝卸貨停車格位，自110年11月29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納入收費管理。

正本：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副本：臺北市北投區奇岩里辦公處（含附件）

局長 陳學台 請假

副局長 陳榮明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停營字第1103094246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市北投區公館路130巷1弄（公館路130巷至公館路166巷）路段路邊汽車停車格，自110年11月29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納入收費理。

依據：

- 一、停車場法第13條、第31條暨臺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費率自治條例第4條、第5條。
- 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6條。

公告事項：

- 一、收費路段：北投區公館路130巷1弄（公館路130巷至公館路166巷）一般小型車停車格位、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格位及裝卸貨停車格位。
- 二、收費標準及方式：一般小型車停車格採計次費率，每次新臺幣（下同）50元（每日零時為計費基準點，凡跨越每日零時停車者，累計收費）；裝卸貨停車格位採計次費率，每次30元，限停20分鐘（得付費延長1次停放）。
- 三、收費時間：一般小型車停車格為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裝卸貨停車格依現場公告牌面所示。
- 四、實施日期：110年11月29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



- 五、停放之車輛，離去時如未見補繳費通知單，請主動查詢；未能查詢繳費者，請至遲於15日曆天內處理。逾期未依規定繳費者，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6條書面通知於7日內補繳並收取必要之工本費用，逾期再不繳納者，將處300元罰鍰並追繳停車費及必要之工本費用。
- 六、查詢電話：(02)27269600；網址：www.pma.gov.taipei。
- 七、本處110年11月2日北市停營字第1103090567號自本公告生效日起作廢。

處長 李昆振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4日

發文字號：北市社障字第1103166379號

主旨：公告111年度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各補助類別內容、金額、申請期限、應備文件及其他注意事項。

依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作業須知第4點第2項。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本局111年度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各補助類別內容、金額、申請期限、應備文件及其他注意事項（詳如附件）。
- 二、所需申請書表格式，請逕至本局網站（<https://dosw.gov.taipei/>）/身心障礙者服務/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會參與計畫項下下載。

局長 周榆修

111年度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各補助類別內容、金額、申請期限、應備文件及其他注意事項

1101124

壹、申請期限：

- 一、第1梯次：110年11月25日公告，110年12月20日至111年1月15日止受理申請。
- 二、第2梯次：若第1梯次核定後尚有經費，再另行公告申請時間。

貳、申請方式：

- 一、請於期限內，線上登打申請資料(網址：<https://dosw.gov.taipei> 首頁→相關服務→身心障礙者服務→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會參與計畫→[申請]111年度申請文件)，並列印系統送出內容用印後，郵寄或親送至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福利科(郵寄以掛號郵戳日為準，平信或親送則以送達本局日為準)。

二、應備文件：

申請文件	核銷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線上登打申請資料。 ● 上傳資格證明文件：法人登記證書或立案證書影本、組織章程影本。 ● 上傳其他證明文件：視申請項目提供講師、教練、手語翻譯員或本案相關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場地租借收費標準或規定、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事前揭露表等，無則免附。 ● 線上申請資料送出後，列印申請表(含經費預算表)，用印後，以附表2信封格式寄予本局。 <p>註： 申請人(含法人、機構、團體或學校等)就本補助案，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請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申請人非屬該法所稱公</p>	<p>依附表1核銷檢查表，線上登打核銷及成果資料，並上傳核銷佐證資料。 上傳後，須將附件2-1至2-5列印出來並用印(大小章)，函送本局辦理核銷，本局驗畢後檢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附件2-1：領據 ● 附件2-2：經費核銷收支清單(包含自籌款來源及金額、收費、保證金收支情形) ● 附件2-3：經費支出憑證單 ● 附件2-4：黏貼憑證用紙 ● 附件2-5：請領清冊 <p>註：寄出前，請再次確認附表1核銷檢查表，核銷文件備齊並用印後，以附表2信封格式寄予本局。</p>

申請文件	核銷文件
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則免填附該表)，如未揭露者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8條第3項處罰。	

參、 補助內容及補助上限：

一、 補助內容：

補助類型	項次	補助內容
政策性補助	A01、	臺北市成年身心障礙者監護職務實施計畫。
	A02、	導盲志工服務(註1)。
	A03、	促進身心障礙者參與志願服務方案。
	A04、	身心障礙者體適能促進方案(註2)。
	A05、	爬梯機專人操作服務、爬梯機租用服務(註3)。
	A06、	手語翻譯視訊服務。
	A07、	精神障礙服務等。
	A08、	配合本市輔具政策辦理輔具大展設攤暨廣宣活動。
	A09、	身心障礙校園暨社區影展。
	A10、	北投洲美堤防外灘地無障礙獨木舟碼頭活動。
	A11、	製作易讀或其他無障礙版本。
A99、	其他具實驗性、創新性、可作為現行服務優化作法之方案或其他配合本府政策之重大活動等。	
一般性補助	B01、	研討會、座談會、成長課程或活動。
	B02、	身心障礙者才藝表演、展覽、成果發表會。
	B03、	身心障礙者體適能課程、競賽活動。
	B04、	傑出身心障礙者或其照顧者表揚活動。

補助類型	項次	補助內容
	B05、	無障礙體驗活動。
	B06、	身心障礙者權益倡導活動。
	B07、	輔具中心志工服務。
	B99、	其他促進身心障礙者之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身心功能重建活動

二、最高補助金額（依每年經費調整）：

（一） 政策性補助：

- 1、 A01視實際所需。
- 2、 A02至 A04、A06至 A11、A99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50萬元
- 3、 A05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80萬元。

（二） 一般性補助：每一申請單位每年最高補助合計新臺幣10萬元。每案自籌金額至少占總執行經費之20%。

肆、 核定結果通知方式：

一、第1梯次訂於111年3月15日前公告於本局網站(網址：<https://dosw.gov.taipei>，首頁→相關服務→身心障礙者服務→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會參與計畫)，並以書面通知申請單位；本局得視案件性質溯及當年1月起補助，核定內容並溯及1月生效。

二、第2梯次將於受理申請期限後60日內於前開方式通知。

伍、 補助經費項目：

序號	補助項目	補助標準及注意事項	核銷應附資料及應記載事項
01.	講座鐘點費	1、 外聘講師鐘點費最高補助每小時2,000元；內聘講師鐘點費（單位內部人員及本局人員）最高補助每小時1,000元。 2、 協助教學人員應按課程講座鐘點費1/2支給。	1、 印領清冊(附件2-5)或收(領)據。 2、 上傳課程或活動表(同時段有多位講師時，請註明原因)、簽到表、學員名冊。
02.	專家學者出席費	1、 每場次最高補助2,500元，需出席時間達90分鐘以上。 2、 單位內部人員及本局人員不得支領。	1、 印領清冊(附件2-5)或收(領)據。 2、 上傳簽到表。

序號	補助項目	補助標準及注意事項	核銷應附資料及應記載事項
03.	手語翻譯員鐘點費	1、需手語翻譯職類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者。 2、每小時最高補助500元。	1、印領清冊(附件2-5)或收(領)據。 2、上傳課程或活動表、簽到表。
04.	場地租借費	包括租借費及場地清潔費。	收據或發票
05.	器材租金及場地佈置費	租借投影設備、旗幟、燈光、音響、服裝、活動道具…等(不含紅布條)。	收據或發票
06.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	志工每人每天補助120元(每天需服務滿3小時以上方可支領，未滿3小時不予補助，且屬受補助單位內工作人員不得支領)。	1、請領清冊(附件2-5)。 2、上傳志工簽到退表。 3、上傳服務紀錄冊或志願服務基礎訓練或特殊訓練證明。
07.	保險費	活動所需之保險	1、保險費收據。 2、上傳保險名冊或要保書。
08.	活動費	其他辦理活動計畫所需之相關費用，惟雜支費不予補助。	收據或發票
09.	志工督導費	每次督導至少1名志工且至少1小時，得請領500元。每月核銷督導費以不超過3次為限。	1、印領清冊(附件2-5)或收(領)據。 2、上傳督導紀錄。
10.	兼職人事費	1、行政助理費:每案至多補助1名，每小時補助160元，一天至多補助8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 2、專業服務費:每案至多補助1名，每小時補助180元，一天至多補助8小時。每月最高補助20天。 3、專業人員須為社會工作相關學系畢業者或取得身心障礙相關領域相關證照或於身心障礙相關領域服務2年以上。	印領清冊(附件2-5)，應按月編製。

序號	補助項目	補助標準及注意事項	核銷應附資料及應記載事項
11.	專人操作費	1. 一般戶每趟次補助490元(不分樓層)，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每趟次依樓層1至3樓補助800元；4至5樓補助900元、6樓以上補助1,000元。 2. 需先進行輔具評估，並依輔具評估報告書建議提供專人操作。	1. 爬梯機服務紀錄表。 2. 爬梯機服務名冊。
12.	租用費	1. 日租：一般戶每日補助140元，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補助200元，每人每月日租補助不得超過月租補助，超過以月租計算補助金額。 2. 月租：一般戶每月補助2,800元，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補助4,800元。 3. 需先進行輔具評估及專人教學，並依輔具評估報告書建議提供租用服務。	1. 爬梯機服務紀錄表。 2. 爬梯機服務名冊。
<p>一、政策性補助適用序號01至12（序號11、12僅 A05項次適用），一般性補助適用序號01至08。</p> <p>二、序號01、02所稱單位內部人員無論是否屬有給職均屬之。</p> <p>三、序號08係指該計畫所需之核心經費項目，但未列於序號01至12者適用之，請列「活動費-○○○費用」，並於備註說明該費用為活動計畫所需；惟若編列內容及用途為雜支屬性者，仍不予補助。</p> <p>四、核銷序號01至03、06、09、10等經費項目，請填具附件2-5(印領清冊)，黏貼於附件2-4(黏貼憑證用紙)。</p>			

陸、 注意事項：

- 一、案件經核定後，受補助單位應依核定表切實執行，原核定計畫如有變更，於辦理活動5個工作日前提具活動變更申請表(附件3-1)報本局核定：
 - (一)不涉及核定表內容之變動（如：變更辦理時間及地點，未涉及預效及各項核定經費金額者），請逕至系統申報備查。
 - (二)其他重大變更，應至系統申報備查並請函報本局同意後，方可執行。

- 二、依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規定，取得公司或店家所開立之統一發票或收據應記載營業人名稱、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等事項。
- 三、活動現場佈置及印製書面文宣，應於適當位置標示「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字樣及「財政部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有關財政部「公益彩券統一識別標誌使用規範」及識別標誌圖檔，請參考本局網站（網址：<https://dosw.gov.taipei/>）首頁→公開資訊→公益彩券→補助團體計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識別標誌圖樣。
- 四、本局為了解活動實際執行情形，得隨時派員實地或書面訪查，受補助單位應配合並提供相關查核所需與佐證資料，若有須改善事項，則須依本局期限改善完成。

註1：申請政策性補助「A02、導盲志工服務」之受補助單位，須配合下列事項：

- 一、針對服務辦理抽訪並訂立督導機制落實執行，本局得視需要進行無預警訪查，經本局查訪未遇且無正當理由，將每次扣除執行經費1%並列入往後補助審核之參考。
- 二、本項次服務計算基準以依使用人數為基礎計算服務效益，並按月提供「導盲志工服務名冊」（格式如附件 A02）電子檔予本局勾稽比對及政策分析。
- 三、為有效運用資源，視障者每人每月向1個單位申請以4次為原則，若有特殊情形需增加次數，應專案報經本局同意。
- 四、本項次以補助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為主，且請領者須領有志願服務證或服務紀錄冊，或完成志願服務基礎訓練或特殊訓練並提出相關證明者，得請領本補助。
- 五、本項次兼職人事費以每小時補助160元為原則，本局按志工服務時數依比例核定兼職人事費時數。
- 六、本項次核定補助上限合計為200萬元。

註2：政策性補助身心障礙者體適能促進方案（A04）係指能促進身心障礙者復能且有針對參與者設定明確個人目標及評估之方案，若為常態性課程，則屬一般性補助（B03）

註3：申請政策性補助「A05、爬梯機專人操作服務、爬梯機租用服務」之受補助單位，須配合下列事項：

- 一、依失能者生活輔助器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計畫相關規定辦理，本項次為該計畫之加值服務，收費原則如下表：

爬梯機-租用費				
項目	收費規定	本局補助金額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一般戶
租用費	200元/日	200元/日	200元/日	140元/日
	4800元/月	4800元/月	4800元/月	2800元/月
1. 爬梯機租用保證金，一般戶收費2,000元/次，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收費1,000元。保證金本局不予補助。 2. 日租：每人每月日租補助不得超過月租補助，超過以月租計算補助金額。				

爬梯機-專人操作服務費				
項目	收費規定	本局補助金額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一般戶
專人操作服務費	1-3樓	800元/次	800元/次	800元/次
	4-5樓	900元/次	900元/次	900元/次
	6樓以上	1,000元/次	1,000元/次	1,000元/次
				490元/次

二、 本項次服務計算基準以依使用人數為基礎計算服務效益，並按月提供「爬梯機服務名冊」（格式如附件 A05）電子檔予本局勾稽比對及政策分析。

三、 本項次不補助初次評估費用，若民眾有評估需求，應依行政區協助轉介本市3家輔具中心評估。

四、 本項次以「專人操作服務費」補助為核心補助項次；兼職人事費本局按預期效益之服務人次（趟次）依比例核定兼職人事費時數。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企字第11031025021號

主旨：本局謹訂於110年12月4日(星期六)下午2時假五分區民活動中心大教室(臺北市內湖區五分街6號5樓)辦理「內湖區東湖社會住宅第三次說明會」，敬邀各機關團體、學者專家及市民出席交換意見。

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辦理公聽會應行注意事項第3點。

公告事項：

- 一、開會事由：本局辦理「內湖區東湖社會住宅第三次說明會」，為回應前次說明會地方反映意見，特舉辦第三次說明會。
- 二、規劃案內容要旨：本基地位於內湖區五分街、五分街14巷、安康公園及康寧路三段所圍街廓東側，土地使用分區為社會福利設施及機關用地，基地面積4,823平方公尺，規劃興建社會住宅，增加住宅供給且提升居住品質，滿足市民居住需求，並規劃提供社會福利設施。
- 三、日期、進行時間及場所：110年12月4日(星期六)下午2時假五分區民活動中心大教室(臺北市內湖區五分街6號5樓)辦理。
- 四、主要程序：
 - (一)下午1時30分至2時00分：開放入場及登記發言。
 - (二)下午2時00分至2時05分：主持人致詞。
 - (三)下午2時05分至2時30分：業務單位報告。
 - (四)下午2時30分至3時30分：民眾發言及意見回應。
 - (五)下午3時30分至3時40分：主持人總結。
 - (六)下午3時40分：散會。
 - (七)發言程序：自下午1時30分起開放民眾登記發言(每人3分鐘及發言1次為原則)及

收錄書面意見資料；另考量時間有限，現場未發言之民眾意見將作為書面資料並納入會議紀錄。

五、參與人員：

- (一)臺北市內湖區五分里及周邊地區里民。
- (二)關心社會住宅議題之機關團體、學者專家及市民。
- (三)鑒於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將依中央指揮中心訂定之公眾集會因應指引滾動式修正，並請到場人員配合落實防疫實聯制及進行相關應變措施。

六、執行機關：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一)索取規劃案內容摘要方式：至臺北市內湖區五分里、樂康里、東湖里、安湖里、明湖里、葫洲里、南湖里、康寧里、蘆洲里等辦公處索取或至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
- (二)張貼處：
 - 1、本局公告欄（無附件）。
 - 2、內湖區公所、內湖區五分里、樂康里、東湖里、安湖里、明湖里、葫洲里、南湖里、康寧里、蘆洲里等辦公處公告欄。
 - 3、刊登本府公報（無附件）。

局長 黃一平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字第11062039002號

主旨：公告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6號、6號之1~6號之5及中山北路一段34巷3號建築物（69使字第0923號使用執照），經鑑定屬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消費場所，應於本公告日起6個月內停止使用，其他使用場所（含住宅），應於本公告日起2年內停止使用，並於3年內自行拆除。

依據：依臺北市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善後處理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及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110年5月26日案號110010061鑑定報告書及本市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鑑定報告文件審查及爭議處理委員會第11009次審查會議紀錄辦理。

公告事項：旨揭建築物經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鑑定為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鑑定結果判定「須拆除重建」，建築物所有權人於旨述期限屆滿前停止使用並自行拆除，以維護公共安全。

局長 黃一平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字第11062028881號

主旨：公告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四段412、414、416、418、420、422、424、426、428號B1~5樓、中央北路四段442巷4弄2、4、6、8、10號1~5樓建築物（72使字第0306號使用執照），經鑑定屬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消費場所，應於本公告日起6個月內停止使用，其他使用場所（含住宅），應於本公告日起2年內停止使用，並於3年內自行拆除。

依據：依臺北市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善後處理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及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110年7月26日第110-A0060號鑑定報告書及本市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鑑定報告文件審查及爭議處理委員會第11008次審查會議紀錄辦理。

公告事項：旨揭建築物經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鑑定為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鑑定結果判定「須拆除重建」，建築物所有權人於旨述期限屆滿前停止使用並自行拆除，以維護公共安全。

局長 黃一平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府地發字第11070202591號

主旨：公告本市110年度加密控制點測量成果。

依據：國土測繪法第15條第2項。

公告事項：

- 一、「臺北市110年度加密控制點測量成果說明」如附件。
- 二、旨揭成果係由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提供。

市長 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執行

臺北市 110 年度加密控制點測量成果說明**一、前言**

臺北市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前為地政處測量大隊，以下簡稱開發總隊）為配合內政部於民國 87 年辦理一、二等衛星控制點測量成果之公告，前於 88 至 91 年間測設完竣臺北市三等衛星控制點 162 點及四等衛星控制點 144 點，共計設置 306 點。

嗣 96 年國土測繪法頒布實施後，臺北市府以 99 年 3 月 2 日府授地籍字第 09930236300 號函指定前本府地政處為臺北市府加密控制測量業務之專責機關，本市三、四等衛星控制點爰全部納為本市加密控制點，並於同年間實地清理查對存在之點位，查對成果本市加密控制點共餘 231 點（本市轄區內 220 點及本市轄區外管有之加密控制點 11 點）。100 年間因該處組織修編更名為地政局，本府遂再以 101 年 11 月 27 日府授地籍字第 10133122700 號函指定專責機關。

開發總隊自 102 至 109 年已陸續清理前開 231 點加密控制點，並新增 6 點衛星定位基準站及 1 點加密控制點；其中 78 點因點位樁標滅失、透空度不佳、作業安全顧慮及無法到達等原因，不繼續使用；另 160 點以衛星定位測量方式辦理檢測後，提供本市各項應用測量使用。嗣內政部於 109 年 8 月 10 日公告「基本測量 2020 年成果」，併同將本市 4 點衛星定位基準站提升為一等衛星控制點。

本市加密控制點因人為或自然因素致有部分滅失或毀損，存在之點位亦可能因人為或自然因素致有移位，然加密控制測量為應用測量實施之依據，應依本市加密控制測量實施計畫，定期分區清理本市現有加密控制點，以確保本市加密控制測量成果之品質，並視本市應用測量需求考量規劃設置加密控制點，以期本市加密控制測量成果符合各機關辦理應用測量之需求。

二、作業範圍及時程**(一)範圍**

本市大安區、中山區、中正區、內湖區、松山區及信義區等 6 個行政區（行政區域位置詳如圖 1）及 4 點位於新北市汐止區本市所管之加密控制點為本年度作業範圍，共計清理 53 點加密控制點。

(二)時程

110 年 1 月起至 110 年 10 月止。

三、採用坐標系統及依據

本市加密控制點既有坐標成果係於 88 年至 91 年間依據內政部 87 年 3 月 17 日公告之一、二等衛星控制點坐標成果（TWD97）辦理，爰採用相同坐標系統據以檢核本市加密控制點坐標成果。

四、選用基本控制點及測量計算方法

(一)基本控制點清查及檢測

加密控制點檢測均採衛星定位測量方式辦理，基本控制點選用如表 1。

表 1 基本控制點選用點位清冊

縣市	行政區	序號	點號	標石種類	備註
新北市	深坑區	1	N003	石樁	
臺北市	文山區	2	N043	石樁	
臺北市	北投區	3	N321	石樁	
新北市	新莊區	4	N803	鋼標	
新北市	汐止區	5	N832	石樁	

基本控制點距離檢測精度最低為 $1/282,405$ (N003 至 N043)，精度最高為 $1/7,960,185$ (N043 至 N321)，方位角檢測較差最低為 0.04 秒 (N043 至 N321)，較差最高為 0.69 秒 (N003 至 N043)，檢測後未發現已知基本控制點有變動之情形，故將基本控制點納入強制附合平差計算，據以作為本市加密控制測量平差計算依據。

(二)測量方法及時段

採衛星定位靜態測量方式辦理，使用衛星定位接收儀 Trimble R6(2 部)、Trimble R8 (5 部)、Trimble GeoXR (1 部) 及 Leica GS16 (2 部) 共 10 部，觀測參數為遮蔽角 15 度、每 5 秒記錄 1 筆、每測段觀測時間至少 60 分鐘，衛星定位測量觀測時段為 110 年 3 月 23 日、110 年 4 月 23 日、110 年 4 月 28 日、110 年 5 月 4 日、110 年 5 月 7 日、110 年 5 月 13 日、110 年 8 月 5 日、110 年 8 月 11 日、110 年 8 月 20 日、110 年 8 月 25 日、110 年 8 月 30 日，共計接收衛星觀測資料 11 個時段。

坐標計算使用商用軟體 Trimble Business Center 進行基線解算，固定前開檢測無誤之基本控制點坐標成果後，再擷取 IGS 之精密星曆資料，並以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研發之 blNet 基線網平差程式計算成果。

五、作業依據及精度規範

依「臺北市加密控制測量實施計畫」及「臺北市加密控制測量工作手冊」辦理。

六、加密控制點測設及清理檢測成果

(一)110 年作業範圍中有 38 點加密控制點 (如表 2) 檢測成果，經基線計算無誤後，以基本控制點點號 N003 進行最小約制網形平差，其觀測

量 N 方向改正數最大值為 0.028 公尺 (P114-N007)，E 方向改正數最大值為 0.181 公尺 (C499-C325)，橢球高方向改正數最大值為 0.480 公尺 (PJ10-C503)，嗣以固定檢測合格基本控制點，進行強制附合網形平差，檢測成果除點號 A011、G206、G231、P123 等 4 點應予更正坐標外，其餘點位無誤且分布情形均勻，繼續提供本市辦理應用測量使用。

- (二)點號 A010、A016、C429、P119 等 4 點加密控制點 (如表 3)，因點位減失、石樁歪斜不穩固或儀器架設有安全之虞等因素廢止使用。
- (三)點號 C430、C454、C509、C512、C517、C520、C521、C525、C545、G220、G236 等 11 點加密控制點 (如表 2)，皆位於私有民宅、社區屋頂，已於 110 年 4 月辦理清查完竣，惟因應 110 年 5 月起新冠疫情升溫，為降低疫情傳播風險，將延後至 111 年辦理檢測。
- (四)另點號 CSLA、NCCU、GDH1、WHDO 等 4 點基準站加密控制點配合內政部 110 年 8 月 10 日公告之「基本測量 2020 年成果」，提升為一等衛星控制點，其中點號 CSLA 位於本年度作業範圍內。

表 2 臺北市 110 年度加密控制點公告點位清冊

項次	點號	點名	行政區	標石種類	點位狀況
1	A017	A017	大安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2	A019	A019	大安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3	G206	地測 206	大安區	鋼標	坐標更正
4	G217	地測 217	大安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5	G220	地測 220	大安區	鋼標	待測
6	A005	A005	中山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7	C509	市 509	中山區	鋼標	待測
8	C541	市 541	中山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9	C545	市 545	中山區	鋼標	待測
10	CSLA	CSLA	中山區	基準站	維持原公告坐標
11	G231	地測 231	中山區	鋼標	坐標更正
12	A011	A011	中正區	鋼標	坐標更正
13	G201	地測 201	中正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14	1073	1073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15	C430	市 430	內湖區	鋼標	待測
16	C454	市 454	內湖區	鋼標	待測
17	C512	市 512	內湖區	鋼標	待測
18	C513	市 513	內湖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19	C517	市 517	內湖區	鋼標	待測

20	C520	市 520	內湖區	鋼標	待測
21	C521	市 521	內湖區	鋼標	待測
22	GP08	G 補 8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23	N007	N7	內湖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24	P005	補 5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25	P114	都計 114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26	P801	陸補 801	內湖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27	PJ10	圖真 10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28	PJ12	圖真 12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29	TZ03	圖人 3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30	TZ29	圖人 29	內湖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31	ZERO	ZERO	內湖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32	A002	A002	松山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33	A003	A003	松山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34	C525	市 525	松山區	鋼標	待測
35	A015	A015	信義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36	C325	市 325	信義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37	C330	市 330	信義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38	C496	市 496	信義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39	C498	市 498	信義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40	C499	市 499	信義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41	C500	市 500	信義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42	C503	市 503	信義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43	C504	市 504	信義區	鋼標	維持原公告坐標
44	CITY	CITY	信義區	鋼柱及鋼管	維持原公告坐標
45	G236	地測 236	信義區	鋼標	待測
46	P117	都計 117	新北市汐止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47	P123	都計 123	新北市汐止區	石樁	坐標更正
48	PC55	北市 55	新北市汐止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49	PJ21	圖真 21	新北市汐止區	石樁	維持原公告坐標

表 3 臺北市 110 年度加密控制點廢止點位清冊

項次	點號	點名	行政區	點位狀況
1	A010	A010	中正區	點位滅失 - 廢止
2	A016	A016	信義區	點位滅失 - 廢止
3	C429	市 429	內湖區	儀器架設有安全之虞 - 廢止
4	P119	都計 119	內湖區	存在，石樁歪斜不穩固 - 廢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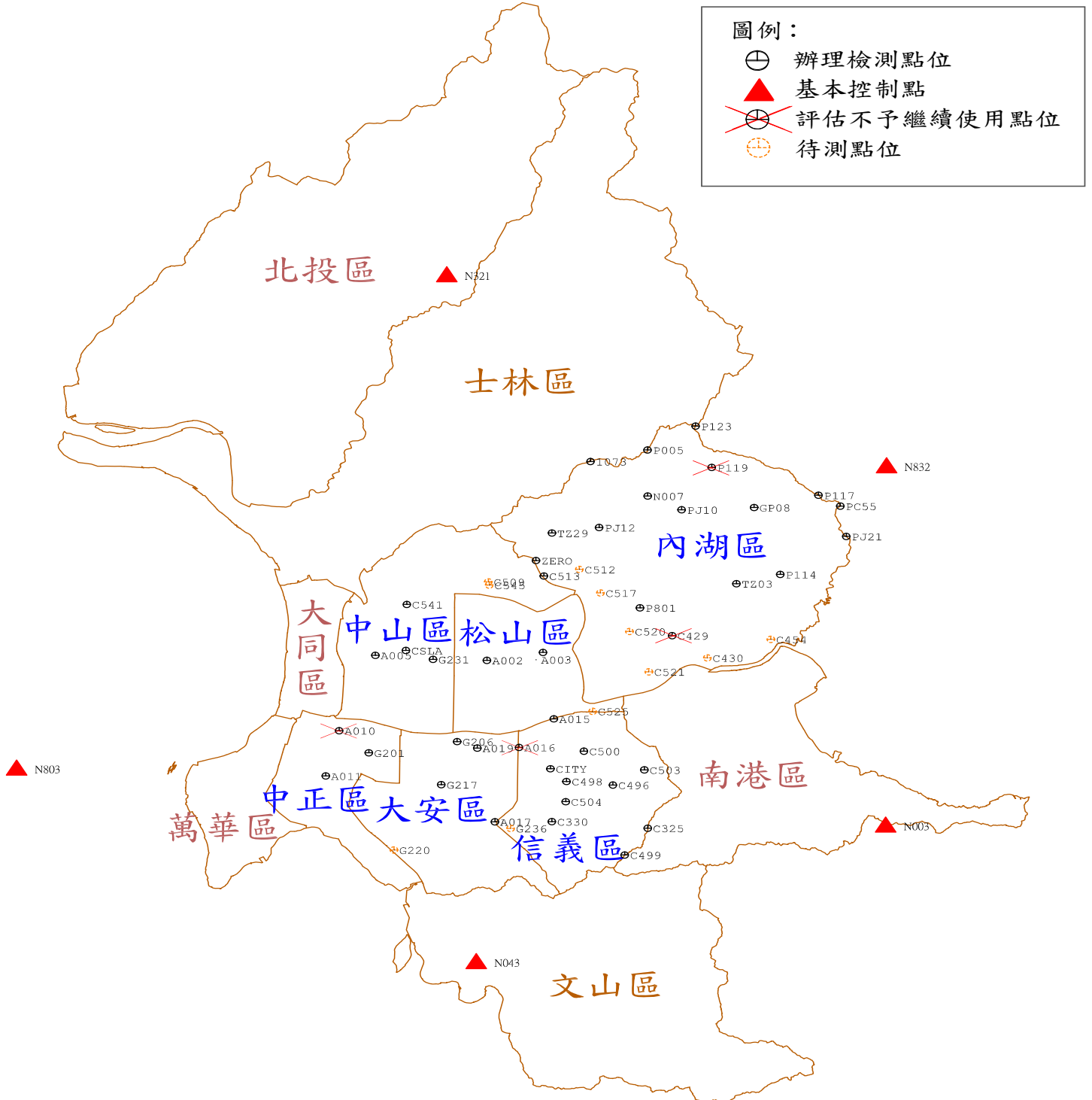


圖 1 加密控制點分布圖